

<<礼与王权的合法性建构>>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礼与王权的合法性建构>>

13位ISBN编号：9787516104453

10位ISBN编号：7516104450

出版时间：2011-12

出版时间：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作者：徐燕斌

页数：24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礼与王权的合法性建构>>

内容概要

礼是中国传统文化的核心，也是法文化的主要构成部分。中国古代的法律文化，从根本上说是一种礼法文化，礼和法纠缠错节的关系一直是中国古代法律史上最为醒目的一道风景：古代中国，夏、商、周三代礼法一体、礼外无法；春秋战国和秦代礼坏乐崩、礼法分离；汉至清末礼法结合、以礼率律。

因此，对于法律史的研究，理清礼与法的关系，是最为重要和紧迫的课题。

而王权，不仅在中国古代政治生活中处于枢纽地位，而且其本身就是法律的来源之一，所谓“前主所是著为律，后主所是疏为令”，在中国古代，君主不仅掌握着最高的司法权，同时还掌握着立法权。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们研究中国古代的法律，如果不把君主纳入视野，不考虑君主在法律中的作用，显然是有失妥当的。

《礼与王权的合法性建构：以唐以前的史料为中心》的研究，从合法性的视角对礼与中国古代王权的关系进行探讨，并进而对传统法律文化中最为核心的礼法关系作一个宏观的审视。

除了绪论和结语之外，本书主体部分包括五章。

第一章为基本概念及礼与王权合法性的一般理论。

这一部分首先对本书的几个关键词，如礼、王权、合法性的基本含义作了一个相应的界定和说明，然后从整体上对礼与王权合法性的一般理论作一个总括性的描述，点明了礼在中国王朝政治中的合法性功能。

第二章从宗教之礼的层面探讨礼与王权的合法性建构。

在古代社会，任何统治合法性的存在都需要有一个终极基础，以作为现实社会所有合法性问题的最终依据。

这种终极基础一般是诉诸上帝、神之类的无须追问和证明的神圣存在。

在古代中国，合法性的终极基础被认为是“天”。

<<礼与王权的合法性建构>>

作者简介

徐燕斌，湖北武汉人，历史学硕士，法学博士，博士后，现为云南财经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主要从事中国传统法律制度与文化研究，目前已公开发表学术论文十多篇，期中部分被人大复印资料（法理学·法史学）全文转载。

<<礼与王权的合法性建构>>

书籍目录

绪论

- 一 问题缘起与研究对象
- 二 研究史的回顾
- 三 研究方法与篇章结构

第一章 基本概念与一般理论

- 一 礼之释义
- 二 王权的内涵及其演变
- 三 合法性理论梳理
- 四 礼与王权合法性的一般理论

第二章 宗教之礼与王权的合法性建构

- 一 宗教之礼的内在结构：“礼一天”模式
 - 二 “礼一天”与王权合法性建构的理论形态
 - 三 “礼一天”与王权合法性建构的实践形态
 - 四 “礼一天”与唐律中的侵害王权犯罪
- 小结

第三章 道德之礼与王权的合法性建构

- 一 道德之礼的内核：“礼一德”
 - 二 “礼一德”与王权合法性建构的理论形态
 - 三 “礼一德”与王权合法性建构的实践形态：以唐代为例
- 小结

第四章 制度之礼与王权的合法性建构

- 一 名分之制与王权的合法性建构
 - 二 嫡长之制与王权的合法性建构
- 小结

第五章 礼与法--合法性视角下的研析

- 一 “礼以纪政”--礼的合法性与规制
 - 二 经典中的礼与王制
 - 三 礼制与法制的流变
- 小结

结语

参考文献

后记

<<礼与王权的合法性建构>>

章节摘录

董仲舒在答汉武帝的策问中对符应说思想有概括性的论述：臣谨案《春秋》之中，视前世已行之事，以观天人相与之际，甚可畏也。

国家将有失道之败，而天乃先出灾害以谴告之。

不知自省，又出怪异以警惧之。

尚不知变，而伤败乃至。

综上，董仲舒的君权天授说，正如有的学者所论，一方面树立了君王的绝对权威，一方面又在君王的脑门之上高悬了一个大象无形、大音无声的“天”，并企图通过将对于“天”的解释权牢牢抓在儒生职业集团的手中，为士大夫批评政治提供了一种思想工具，使其免于将单个的批评者直接暴露在皇权之下，从而能够对君权作出相对理性的规约。

使得君王、官僚、百姓和上天这四者，形成一个“老虎、鸡、虫、棒”相互循环的政治食物链。

因而，无论是同战国法家的政治理论相比，还是同秦王朝的极端专制政治相比，君权天授说及其所引致的士大夫政治具有明显的积极意义。

（二）儒家理论中的“礼一天”与王权合法性的建构 既然“天”从根源上论证了君权的合法性，那么，人间的君王就必然要通过某种方式将自身的合法性系之于“天”，礼很好地承担了这一平台作用。

从中国古代的制度设计来看，天道的精神始终贯穿其中。

以儒家的经典《周礼》为例，就是以“天”的权威来论证人间秩序合法性的典范。

《周礼》以天官、地官、春官、夏官、秋官、冬官等六篇为间架。

天、地、春、夏、秋、冬即天地四方六合，就是古人所说的宇宙。

《周礼》六官即六卿，根据作者的安排，每卿统领六十官职。

所以，六卿的职官总数为三百六十。

众所周知，三百六十正是周天的度数。

《周礼》原名《周官》，所谓《周官》，其实就是“周天之官”的意思。

作者以“周官”为书名，暗含了该书的宇宙框架和周天度数的布局，以及“以人法天”的原则。

在儒家的传统理念中，阴、阳是最基本的一对哲学范畴，天下万物，非阴即阳。

《周礼》作者将这一本属于思想领域的概念，充分运用到了政治机制的层面。

《周礼》中的阴阳，几乎无处不在。

《天官·内小臣》说政令有阳令、阴令；《天官·内宰》说礼仪有阳礼、阴礼；《地官·牧人》说祭祀有阳祀、阴祀等等。

王城中“面朝后市”、“左祖右社”的布局，也是阴阳思想的体现。

南为阳，故天子南面听朝；北为阴，故王后北面治市。

左为阳，是人道之所向，故祖庙在左；右为阴，是地道之所尊，故社稷在右，《周礼》王城的选址也是在阴阳之中。

所以，钱穆先生说，《周礼》把“整个宇宙，全部人生，都阴阳配偶化了”。

《周礼》是一部以人法天的理想国的蓝图，也是人间的制度结构的合法性范本，成为历代政治家取法的楷模。

古人言必称三代，三代之英在周。

古人笃信《周礼》出自周公，书中完善的官制体系和丰富的治国思想，成为帝王、文人取之不尽的人文源泉。

……

<<礼与王权的合法性建构>>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